

证券代码：002061

证券简称：浙江交科

编号：2019-059

浙江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浙江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2019年8月28日上午10:30在杭州市滨江区江陵路2031号钱江大厦22楼以现场表决及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2019年8月18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方式发出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宣玉仙女士主持，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5人，实际参加表决监事5人，其中监事毛建国先生、郑善兴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参加会议。本次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会议以5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公司《2019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》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浙江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《2019年半年度报告》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（二）会议以5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于2017年陆续发布了修订后的《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——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》《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——金融资产转移》《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——套期会计》及《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——金融工具列报》（统称“新金融工具准则”）及财政部发布的财会〔2019〕6号的有关规定进行的调整，符合相关规定，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。本次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1、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9年8月29日